

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度业绩快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与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》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

单位：元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增减变动幅度
营业总收入	5,533,021,382.16	3,310,871,524.72	67.12%
营业利润	347,686,671.47	143,089,613.74	142.99%
利润总额	348,865,203.50	145,359,161.65	140.0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241,901,478.55	104,561,244.93	131.35%
基本每股收益	0.760	0.336	126.19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0.81%	11.09%	9.72%
	本报告期末	本报告期初	增减变动幅度
总资产	8,339,897,276.49	5,881,496,980.76	41.8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	1,536,259,692.88	1,012,434,760.26	51.74%
股本	352,280,000.00	311,480,000.00	13.1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4.36	3.25	34.15%

注：以上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。

二、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

2020年，公司克服新冠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，按照既定经营方针，立足成都高新区，抓住成都“东进”尤其是未来科技城市建设等重

大机遇，发挥企业区域优势，稳健实施转型战略，主动作为，公司业绩稳步增长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3,302.14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67.12%；实现营业利润 34,768.67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142.99%；实现利润总额 34,886.52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140.00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,190.15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131.35%。

本报告期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增长超过 30%的主要原因如下：

1、建筑施工业务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，子公司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报告期实现净利润约 18,700 万元，较去上年同期增长 94.91%。

2、虽然，公司实施“拓展拥有良好盈利能力和核心技术的智慧城市业务的转型战略”才约一年时间，但报告期内，抓住成都高新区智慧城市尤其是新基建建设机遇，经营成果显著，该业务板块目前已成为公司除建筑施工业务外第二大利润来源，子公司倍智智能数据运营有限公司报告期实现净利润约 4,150 万元。

3、报告期内，公司加大了与主业不相关的低效业务、资产处置力度，成功转让了四川雅安倍特星月宾馆有限公司 100%股权和海发大厦物业资产，共计产生净利润约 4,600.00 万元。

三、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

本业绩快报披露的业绩在前次业绩预告预计的业绩区间内（相关公告详见2021年1月29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）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因公司须于近期依法向有关部门提供2020年度财务会计资料，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，特披露本业绩快报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、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、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。

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